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106號

聯絡人：林芳綸

電話：02-2737-7847

傳真：02-2737-7924

電子信箱：flin@nstc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山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科會綜字第1130041356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會113年度大專學生研究計畫業審查完竣，審查結果請貴機構總承辦人至本會大專學生研究計畫系統「核定名冊」處下載列印，並依核定補助總金額備妥領款收據函送本會辦理請款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計畫執行期間為自113年7月1日至114年2月底，請確實依本會補助大專學生研究計畫作業要點規定辦理。
- 二、請轉知學生可至本會學術研發服務網以個人帳號密碼登入，點選「執行中計畫」(核定補助者)/「歷年計畫查詢」(未獲推薦者)項下之計畫名稱後，再點選「瀏覽申請案審查意見表」查閱審查意見。
- 三、學生應於計畫執行期滿後1個月內，至本會網站線上繳交研究成果報告，並可參加研究創作獎評選，逾期繳交及經本會同意註銷或終止計畫仍繳交之報告，不列入研究創作獎之評獎範圍，研究成果報告至遲須於計畫執行期滿後3個月內完成線上繳交。
- 四、請貴機構於計畫執行期滿後3個月內檢附收支明細報告表1份函送本會辦理經費結報，如有結餘者，應如數繳回。
- 五、研究成果報告繳交及經費結報相關表格，請至本會網站首頁/學術研究/補助獎勵辦法及表格/補助專題研究計畫/大專學生研究計畫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等機構（共120單位）

副本：本會自然處、工程處、生科處、人文處、綜合規劃處

電 子 公 文  
交 換 處